

广州市审计局

# 审计结果公告

2023 年第 1 号

(总第 198 号)

广州市审计局办公室

# 广州市 11 个市级部门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

(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告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的规定，2023 年 3 月至 6 月，广州市审计局（以下简称市审计局）组织对全市 11 个市级部门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延伸审计 22 个下属单位。审计结果表明，11 个部门及其下属单位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活动基本遵守国家有关预算和财经法规的规定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。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（具体见附件）如下：

**一、预算编制和执行不够规范。**3 个部门 5 113.83 万元预算编制不完整；3 个部门 2 913.83 万元预算编制不科学或不准确、预算调剂不规范；1 个部门的 2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，为 27.75%、5.7%。

**二、财务管理不够规范。**一是绩效管理方面，1 个部门 2 个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总数少于 4 个，涉及年初预算 93 493.47 万元；1 个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的 2 个非量化绩效指标不符合可评定标准，可操作性不强；1 个部门的 1 个项目中个别工作未开展，未按规定调整绩效目标。二是资金管理使用方面，2 个部门对区的 2 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不规范；1 个部门 1 项征地拆迁资金未能实行专户存储；2 个部

门资金支付管理不规范，涉及金额 1 455.47 万元；1 个部门超过规定比例向项目承担单位支付首期款，超进度支付 60 万元。三是财务核算方面，4 个部门 7 285.37 万元会计核算不准确、不规范；2 个部门 269.04 万元往来账款长期未清理。四是公务用车管理使用方面，1 个部门违规借用所属单位公务用车；1 个部门用车审批手续不全或不规范；3 个部门公务用车管理系统录入不完整、不准确等；1 个部门公务用车费用报销未附费用清单。

**三、政府采购管理不够规范。**2 个部门 785.76 万元货物或服务存在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集中采购、公开招标等未执行政府采购程序的问题；4 个部门存在采购文件编制不规范、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开和备案等问题；2 个部门签订的采购合同部分条款与招标文件不一致；2 个部门对采购合同执行情况监管不严格；1 个部门 4.73 万元货物验收手续不完善。

**四、资产管理不够规范。**资产取得和处置方面，1 个部门超标准配置办公设备 62 台；1 个部门未及时处置盘亏资产 2 项，未及时报废资产 423 项。资产使用方面，1 个部门 1 处面积 21.69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被行业协会无偿占用；1 个部门 3 处房产物业对外出租管理不规范；1 个部门将 77 件已超过可更新年限但仍在使用的资产报废并调减了固定资产账；1 个部门 281 项资产闲置，涉及金额 13.15 万元。资产

管理方面，2个部门部分资产未按规定登记财务账；3个部门部分资产在财务账记账不准确；1个部门2项资产未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登记；1个部门租入2项固定资产未单独登记备查，涉及年租金28.4万元。

**五、重大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。**1个部门在3项奖补资金中，向3家企业共多发171.17万元；1个部门在市级申报指南中未对同个项目申报作出限制，导致对同一项目重复发省、市奖励19.78万元、60万元；1个部门对新办展事项监督检查不力导致资金使用绩效不佳，有19家企业21个新办展事项未能履行连续举办3年（届）的承诺，涉及奖补资金600万元；1个部门1项奖补资金的申报指南不够完善，对1项补贴的认定标准不明确。

对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审计报告，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：**一是**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，加强部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，提高预算执行率。**二是**严格财务管理和采购管理，压实项目和资金管理责任，规范资金使用和政府采购行为，细化预算绩效管理，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。**三是**强化国有资产管理，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制，定期清查盘点资产和对账，确保账实相符；严格规范资产配置、使用、处置、出租出借等活动。**四是**加大重大政策落实力度，科学制定支持政策的实施细则或分配方案等，使专项资金投向有利于更好发挥财政支持政策的导向、撬动和调控

作用。

审计指出问题后，有关部门和单位正在积极整改，具体整改情况由其适时向社会公告。

附件：审计查出的主要问题

附件：

## 审计查出的主要问题

序号	部门名称	问题摘要
1	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、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	3 个部门 5 113.83 万元预算编制不完整
2	广州市体育局、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	3 个部门 2 913.83 万元预算编制不科学或不准确、预算调剂不规范
3	广州市体育局	1 个部门的 2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，为 27.75%、5.7%
4	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	1 个部门 2 个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总数少于 4 个，涉及年初预算 93 493.47 万元
5	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	1 个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的 2 个非量化绩效指标不符合可评定标准，可操作性不强
6	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	1 个部门的 1 个项目个别工作未开展，未按规定调整绩效目标
7	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	2 个部门对区的 2 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不规范

序号	部门名称	问题摘要
8	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	1 个部门 1 项征地拆迁资金未能实行专户存储
9	广州市体育局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广州市委员会办公厅	2 个部门资金支付管理不规范，涉及金额 1 455.47 万元
10	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	1 个部门超过规定比例向项目承担单位支付首期款，超进度支付 60 万元
11	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广州市委员会办公厅、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、广州市体育局	4 个部门 7 285.37 万元会计核算不准确、不规范
12	广州市商务局、广州市体育局	2 个部门 269.04 万元往来账款长期未清理
13	广州市财政局	1 个部门违规借用所属单位公务用车
14	广州市体育局	1 个部门用车审批手续不全或不规范
15	广州市体育局、广州市财政局、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3 个部门公务用车管理系统录入不完整、不准确等

序号	部门名称	问题摘要
16	广州市财政局	1 个部门公务用车费用报销未附费用清单
17	中共广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、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2 个部门 785.76 万元货物或服务存在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集中采购、公开招标等未执行政府采购程序的问题
18	广州市体育局、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、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、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	4 个部门存在采购文件编制不规范、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开和备案等问题
19	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、中共广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	2 个部门签订的采购合同部分条款与招标文件不一致
20	中共广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、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	2 个部门对采购合同执行情况监管不严格
21	广州市财政局	1 个部门 4.73 万元货物验收手续不完善
22	广州市财政局	1 个部门超标准配置办公设备 62 台
23	广州市生态环境局	1 个部门未及时处置盘亏资产 2 项，未及时报废资产 423 项



序号	部门名称	问题摘要
24	广州市生态环境局	1 个部门 1 处面积 21.69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被行业协会无偿占用
25	广州市体育局	1 个部门 3 处房产物业对外出租管理不规范
26	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	1 个部门将 77 件已超过可更新年限但仍在使用的资产报废并调减了固定资产账
27	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	1 个部门 281 项资产闲置，涉及金额 13.15 万元
28	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	2 个部门部分资产未按规定登记财务账
29	广州市体育局、中共广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	3 个部门部分资产在财务账记账不准确
30	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	1 个部门 2 项资产未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登记
31	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广州市委员会办公厅	1 个部门租入 2 项固定资产未单独登记备查，涉及年租金 28.4 万元

序号	部门名称	问题摘要
32	广州市商务局	1 个部门在 3 项奖补资金中，向 3 家企业共多发放 171.17 万元
33	广州市商务局	1 个部门在市级申报指南中未对同个项目申报作出限制，导致对同一项目重复发省、市奖励 19.78 万元、60 万元
34	广州市商务局	1 个部门对新办展事项监督检查不力导致资金使用绩效不佳，有 19 家企业 21 个新办展事项未能履行连续举办 3 年（届）的承诺，涉及奖补资金 600 万元
35	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	1 个部门 1 项奖补资金的申报指南不够完善，对 1 项补贴的认定标准不明确